

证券代码：872959

证券简称：潘季新材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浙江潘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6月21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潘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,1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9.514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季芹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2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1.650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洁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海波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杨柳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潘际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严华森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鑫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谭海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谭海生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7 月 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10 人。

会议由赵毕春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本次董事、监事换届是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选举，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和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备查文件

- 1、《浙江潘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浙江潘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- 3、《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浙江潘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21 日